

新华惠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清算报告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清算报告出具日期：2019年2月18日

清算报告公告日期：2019年4月30日

一、 基金简介

1、基本情况

新华惠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320号《关于核准新华惠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批准，由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于2013年12月26日至2014年1月20日通过销售机构公开发售，其中惠鑫A自2014年1月8日至2014年1月20日进行发售，惠鑫B自2013年12月26日至2014年1月7日进行发售。首次募集资金总额726,085,320.66元，其中募集资金产生利息243,443.20元，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验字[2014]3710000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2014年1月24日经向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基金合同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总份额为726,085,320.66份，其中新华惠鑫分级债券型基金A级（以下简称“惠鑫A”）430,024,631.26份，含认购资金利息折合份额73,387.32份，新华惠鑫分级债券型基金B级（以下简称“惠鑫B”）296,060,689.40份，含认购资金利息折合份额170,055.88份。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存续期不限定，本基金管理人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新华惠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新华惠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三年期届满转型后基金名称变更及转换日等事项的公告》，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后3年期届满时自动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名称变更为“新华惠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本基金的转换基准日为2017年1月24日，在转换基准日日终，以份额转换后1.0000元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新华惠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惠鑫A（基金简称：惠鑫A，基金代码：164303）、新华惠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惠鑫B（场内简称：惠鑫B，基金代码：150161）的基金份额以各自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转换为新华惠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份额。

根据《关于新华惠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增加A类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自2018年2月14日起对本基金增加收取申购赎回费且仅支持场外申购赎回业务的A类基金份额，并对本基金法律文件进行相应修改。

本基金增加 A 类基金份额类别后，将分设 A 类和 C 类两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设置对应的基金代码，并分别公布基金资产净值和份额净值，并按照不同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代码为 005673（新增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代码为 164302（现有基金份额类别）。

根据《新华惠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及《新华惠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对象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券、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短期融资券等）、债券回购、同业存单、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3%。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从 2019 年 01 月 10 日起进入清算期，基金清算期自 2019 年 01 月 10 日起至 2019 年 02 月 18 日止，并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清算报告进行审计，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

2、清算原因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新华惠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终止《新华惠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根据《新华惠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新华惠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

会于 2019 年 01 月 08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终止新华惠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议案》。

3、清算起始日

根据《新华惠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本基金于 2019 年 01 月 10 日起进入清算期，故本基金清算起始日为 2019 年 01 月 10 日。

二、清算报表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清算报表是在非持续经营的前提下参考《企业会计准则》及《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的有关规定编制的。自本基金报告截止日起，资产负债按清算价格计价。由于报告性质所致，本清算报表并无比较期间的相关数据列示。

三、财务报告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新华惠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9 年 01 月 09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报告截止日：2019 年 01 月 09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628,294.77
结算备付金	13,108.53
存出保证金	361.73
应收利息	44,319.77
应收申购款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13,117.25
其中：股票投资	1,319,453.65
债券投资	1,793,663.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证券清算款	-
资产总计	4,799,202.05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17.06
应付托管费	290.59
应付销售服务费	581.18
应付交易费用	2,398.30
应交税费	132.50
应付赎回款	218,383.72
应付赎回费	-
其他负债	219,835.12
负债合计：	442,638.4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622,238.00
未分配利润	1,734,325.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56,563.58

注：报告截止日 2019 年 01 月 09 日，基金份额净值 0.9349 元，基金份额总额 4,660,107.82 份。

四、清算情况

1、清算期间的清算损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自 2019 年 01 月 10 日 至 2019 年 02 月 18 日止清算期间
一、清算收入	8,653.26
利息收入-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注 1）	2,522.47
债券利息收入	11,399.66
利息收入小计	13,922.13
投资收益	-671,619.9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62,405.87
已计提无需支付费用	3,945.24
其中：审计费	1,972.62

信息披露费	1,972.62
二、清算费用	10,510.46
交易费用	2,369.80
税金及附加	379.60
上市费	5,000.00
银行间债券账户维护费	3,100.00
三、清算净收益	-1,857.20

注：利息收入系以当前适用的利率计提的自2019年01月10日至2019年02月18日止清算期间的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及交易保证金的利息。

2、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的剩余资产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2019年01月09日基金净资产	4,356,563.58
加：清算期间净收益	-1,857.20
减：应付赎回款和应付转出款	140,425.95
二、2019年02月18日基金净资产	4,214,280.43

3、停止运作后的清算损益情况说明

本基金于2019年01月10日起进入清算期，截至2019年02月18日，经基金管理人以及基金托管人确认，本基金托管账户银行存款余额共人民币4,439,030.99元，应收利息3,001.46元，证券清算款1,989.17元。管理费、托管费、交易费用、预提费用（信息披露费用、审计费用）等负债229,741.19元，基金净资产4,214,280.43元。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以及《新华惠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考虑到本基金清算的实际情况，在清算期间产生的律师费等清算费用，均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应收利息均为预计金额，可能与实际发生或支付金额存在差异，支付时以银行实际结算金额为准。清算过程中各项利息及费用与实际

结算金额的尾差由管理人承担。

五、备查文件

1、备查文件目录

(1) 新华惠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清算审计报告

(2) 关于《新华惠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清算报告》的法律意见

2、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住所

3、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8866

新华惠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财产清算小组

2019年2月18日